

# 2014 年莱州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提前兑付兑息公告

根据 2014 年莱州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公告及决议的相关内容,莱州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将于 2018 年 2 月 2 日提前兑付“14 莱州债”的剩余部分本金及应计利息。

为保证 14 莱州债 ( 债券代码 : 1480423 ) 付息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兑付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莱州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2014 年莱州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3. 债券简称:14 莱州债
4. 债券代码:1480423
5. 发行总额:13 亿元
6. 本计息期债券利率:7.00%
7. 到期兑付日:2021 年 7 月 23 日 ( 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资金支付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 )

## 二、变更后付息兑付方案

发行人提议于 2018 年 2 月 2 日提前全额兑付“14 莱州债”剩余的 10.4 亿元本金，并支付“14 莱州债”自 2017 年 7 月 23 日至 2018 年 2 月 1 日期间的利息，具体方案如下：

1、提前兑付日：2018 年 2 月 2 日

2、还本付息方式：一次性还本付息

3、债券利率：7.00%

4、债券面值：80 元/张

5、本次计息期限：2017 年 7 月 23 日 ( 含 ) 至 2018 年 2 月 1 日 ( 含 )，共计 194 天

6、债权登记日：2018 年 2 月 1 日

7、每张债券应付利息：2.9764 元

除上述本金及利息外，为保障持有人利益，发行人将于本次兑付付息日额外支付每张债券 2.1363 元的补偿，即发行人将于 2018 年 2 月 2 日支付每张债券的本息及补偿合计 85.1127 元。

8、中债公司托管量为=117,000 万元

9、本金合计拨付：117,000 万元\*80/100\*10000=936,000,000 元；

10、利息合计拨付 ( 含税 )：117,000 万元\*10000/ ( 100 元/张 ) \*2.9764 元/张=34,823,880 元

11、补偿合计拨付 ( 含税 )：117,000 万元\*10000/ ( 100 元/张 ) \*2.1363 元/张=24,997,710 元；

12、拨付的总金额 ( 含税 ) 合计：936,000,000 元+34,823,880 元 +24,997,710 元=995,818,590 元。

### 三、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 四、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 发行人：莱州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联系人：季照杰

联系方式：0535-2170027

2.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晨曦

联系电话：010-88005217

3. 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部门：托管部 010-88170745

资金部 010-88170231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4年莱州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年提前兑付兑息公告》的盖章页)

莱州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18年1月26日

